

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东星辉车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星辉车模”）拟公开发行 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成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作如下说明。

以下分析所引用的星辉实业、汕头星辉、澄海星辉均为公司前身，分别代指广东星辉塑胶实业有限公司、汕头市星辉塑胶实业有限公司和澄海市星辉塑胶实业有限公司，现将情况汇报如下：

一、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

1、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前股权结构演变

（1）2000 年 5 月，澄海星辉成立

公司前身为澄海星辉，成立于 2000 年 5 月 31 日。由自然人陈雁升和陈冬琼以货币资金投资设立，注册资本 100 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陈雁升，企业性质为私营企业，注册号为 4405832000727。

2000 年 5 月 30 日，澄海市丰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验资证明》（澄丰会司验（2000）13 号），审验了公司截至 2000 年 5 月 30 日的实收资本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的真实性和合法性。2000 年 5 月 31 日，澄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澄海星辉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陈雁升	50.00	50.00%
2	陈冬琼	50.00	50.00%
	合计	100.00	100.00%

注：陈雁升与陈冬琼为夫妻关系

(2) 2002 年 11 月，澄海星辉第一次增资并更改住所

2002 年 10 月 12 日，澄海星辉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住所变更为澄海市广益广峰工业区并将注册资本从 100 万元增加到 500 万元，其中陈雁升和陈冬琼分别以货币方式出资 210 万元和 190 万元。

2002 年 10 月 18 日，澄海市丰业会计师事务所对此次注册资本变更出具了《验资报告》（澄丰会内验（2002）第 355 号），审验了澄海星辉截至 2002 年 10 月 17 日的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2002 年 11 月 18 日，澄海市工商局向澄海星辉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增资后澄海星辉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陈雁升	260.00	52.00%
2	陈冬琼	240.00	48.00%
	合计	500.00	100.00%

(3) 2003 年 12 月，澄海星辉变更名称并更改住所

2003 年 12 月 5 日，澄海星辉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澄海星辉的名称变更为汕头星辉（汕头市星辉塑胶实业有限公司），原公司住所变更为“汕头市澄海区广益广峰工业区”。

2004 年 2 月 24 日，汕头市澄海区工商局向汕头星辉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 2005 年 8 月，汕头星辉变更名称

2005 年 8 月 16 日，汕头星辉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汕头星辉的名称变更为星辉实业（广东星辉塑胶实业有限公司）。

2005 年 9 月 2 日，汕头市工商局向星辉实业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5) 2007 年 12 月，星辉实业第二次增资

2007 年 12 月 10 日，星辉实业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从 500 万元增加到 750 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陈雁升以货币出资 840 万元，其中 130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其余 71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新增股东陈潮钿、陈墩明和杨仕宇分别以货币出资 480 万元、240 万元和 240 万元，其中用于增加注册资本的分别为 60 万元、30 万元和 30 万元，其余 420 万元，210 万元和 210 万元计入资本公

积。

2007 年 12 月 28 日，汕头市丰业会计师事务所对此次注册资本变更出具了《验资报告》（汕丰会内验（2007）第 1105 号），审验了公司截至 2007 年 12 月 27 日的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2007 年 12 月 28 日，汕头市澄海区工商局向星辉实业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增资后星辉实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陈雁升	390.00	52.00%
2	陈冬琼	240.00	32.00%
3	陈潮钿	60.00	8.00%
4	陈墩明	30.00	4.00%
5	杨仕宇	30.00	4.00%
	合计	750.00	100.00%

（6）2008 年 5 月，星辉实业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8 年 5 月 27 日，公司股东陈冬琼与陈哲签订《广东星辉塑胶实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将其持有的星辉实业 1.26% 股权，以 75.6 万元转让给陈哲。同日，星辉实业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陈冬琼与陈哲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2008 年 5 月 28 日，汕头市澄海区工商局向星辉实业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转让完成后，星辉实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陈雁升	390.00	52.00%
2	陈冬琼	230.55	30.74%
3	陈潮钿	60.00	8.00%
4	陈墩明	30.00	4.00%
5	杨仕宇	30.00	4.00%
6	陈哲	9.45	1.26%
	合计	750.00	100.00%

2、发行人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的股权结构

2008 年 5 月 28 日，星辉实业股东会表决通过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

星辉实业的股东陈雁升、陈冬琼、陈潮钿、陈墩明、杨仕宇和陈哲共同订立了《广东星辉车模股份有限公司(筹)发起人协议》，以公司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41,824,163.63 元为基础，按 1.0562:1 的比例折为 3,960 万股，将星辉实业整体变更为广东星辉车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星辉车模”）。

2008 年 5 月 29 日，正中珠江出具了《验资报告》（广会所验字[2008]第 0822930024 号），审验了截至 2008 年 5 月 29 日公司注册资本实收情况。2008 年 6 月 6 日，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改制完成后，星辉车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陈雁升	2,059.20	52.00%
2	陈冬琼	1,217.304	30.74%
3	陈潮钿	316.80	8.00%
4	陈墩明	158.40	4.00%
5	杨仕宇	158.40	4.00%
6	陈哲	49.896	1.26%
	合计	3,960.00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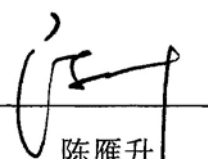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没有发生其它股权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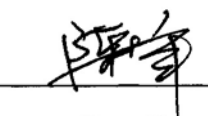
（正文结束，下接确认意见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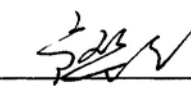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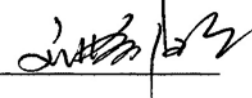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以上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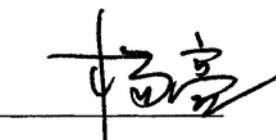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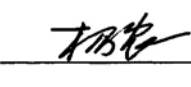

陈雁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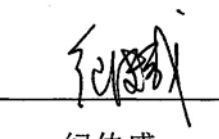

陈 烽


卢醉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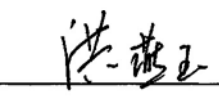

刘渝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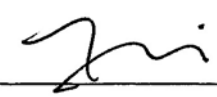

杨 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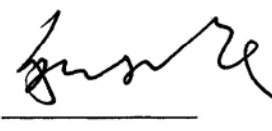

杨 农


纪传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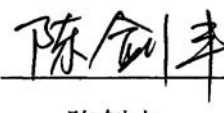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洪燕玉


李 妍


程有良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陈剑丰

